

证券代码：836498

证券简称：柏尔智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市柏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河源市高新区兴工路东边高新四路南面河源市固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伟青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516,30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516,30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公司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 2019-010 号《关于深圳市柏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 2019-011 号《深圳市柏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516,30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状况、并做出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主要包括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主要指标等。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516,30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公司制定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主要说明了以下几部分内容：预算编制说明、2019 年经营目标、利润预算表、资金预测等。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516,3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516,3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深圳市柏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出具了报告编号为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327028 号的《深圳市柏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516,3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综合评估，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业务资格，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续聘审计机构对公司审计工作更加有利，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516,3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广东至友律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提供常年法律服务》议案

1.议案内容：

经综合评定，公司拟续聘广东至友律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提供常年法律服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516,3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适用于2018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

本公司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无重大影响。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9-012号《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516,30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516,30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至友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海雄律师、成远带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

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深圳市柏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深圳市柏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柏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6 日